

國立高雄大學應用物理系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

系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民國 100 年 10 月 21 日(星期五)中午 12 時整

地點：本校理學院大樓應用物理學系 523 會議室

主持人：孫士傑 系主任

記錄：陳俊凱

出席人員：黃建榮老師、胡裕民老師、馮世維老師、余進忠老師、
蔡進譯老師、韓岱君老師、邱昭文老師、謝振豪老師、
廖英彥老師

缺席人員：無

列席人員：劉芯瑜、李宛真

主席報告：

1. 重申本校教職員國內外公假（差）申請要點第七點規定，公假單與出差單之申請，應於出發前 3 日完成簽核程序後，送人事室備查。
2. 100 年 10 月 4 日第 71 次主管會議中，校長重申開學上課期間，請教職員工不應以休假或旅遊等為由辦理請假出國申請，以免妨礙教學及行政工作之運行。

貳、確認上次會議紀錄：已確認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報告案

1. 本系 101 學年度擬不開放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名額。

本案照案通過。

討論案

提案一 提案人：系主任

案由：討論本系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系所分則。

說明：依據教務處 100 年 10 月 14 日便函辦理。

決議：

經與會委員討論過後，決議本系 101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考試系所分則同本系 100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考試系所分則，如下所示：

系所別			應用物理學系
身分別			一般生
招生名額			計 7 名
考試	筆試	科目 名稱	一、工程數學（必考）
			二、電子學或電磁學（二選一）

科目	總成績 計算方式	一、工程數學原始成績+電子學或電磁學歸一化成績 (歸一化成績=該科原始成績/該科最高原始成績×100)。 二、以上每科原始成績滿分各為 100 分。 三、總成績滿分為 200 分。
錄取標準	比較總成績錄取；總成績相同時，依(1)工程數學原始成績(2)電磁學或電子學歸一化成績之高低順序錄取。	
其他規定	一、以上各科統一使用本校提供之計算機。 二、電子學或電磁學歸一化成績可能因其他考生複查成績而有所變動(原始成績不受影響)，最後歸一化成績以網路公告為準。	
備註	系所聯絡電話：07-5919354~6；聯絡人：陳俊凱 先生	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

伍、散會：今日下午 12 點 25 分